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完美世界

股票代码：002624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动漫中路 482 号创智大厦 1-717（天津志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195 号）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0 年 12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曾用名：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上市公司、完美世界	指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完美世界发生股权激励行权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0673179699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企业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动漫中路 482 号创智大厦 1-717（天津志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195 号）
营业期限	2013 年 4 月 1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9.9989
2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	0.0011
合计		90,001	100

(三)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隋兆辉	男	3702021969121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无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完美世界发生股权激励行权事项导致总股本增加，使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 5.00%被动稀释至 4.9999%，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股份数未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根据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决定是否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达到信息披露义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完美世界 96,995,898 股股份，占完美世界总股本的 5.0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完美世界 96,995,898 股股份，占完美世界总股本的 4.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因完美世界股权激励行权，完美世界总股本增加至 1,939,945,526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完美世界股份数不变，仍为 96,995,898 股，占完美世界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至 4.9999%，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完美世界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限制情况

东富锐进承诺协议受让上述完美世界股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完美世界股份，除该项承诺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其他被质押、冻结等任何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关于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情况

2020 年 6 月 1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并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第五节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完美世界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过户时间	受让价格（元/股）	受让数量（股）	占过户时总股本比例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0 年 7 月 6 日	44.397	64,663,932	5.00%

2020 年 7 月 21 日，完美世界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权益分派方案包含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变更为 96,995,898 股，持股比例仍为 5.00%。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完美世界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未披露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的其他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未披露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的其他信息的情形。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证券事业与企业沟通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联系电话: 010-57806688

联系人: 马骏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隋兆辉

签署日期：2020年12月25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德清县钟管镇龙山路117号
股票简称	完美世界	股票代码	00262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动漫中路482号创智大厦1-717（天津志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195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份数量：96,995,898 股 持股比例：5.00%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份数量：96,995,898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4.9999%</p>
<p>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0 年 12 月 24 日 方式：上市公司发生股权激励行权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根据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决定是否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达到信息披露义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天津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隋兆辉

签署日期：2020年12月25日